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7

债券代码：128044

债券简称：岭南转债

##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股价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岭南股份；证券代码：002717）于2024年5月22日、2024年5月23日、2024年5月2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二、公司核实相关情况的说明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3年年度报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等相关公告，披露了公司在相关报告期的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面临的风险与应对措施等内容。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上述相关公告内容，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2024年5月22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向公司下发《关于对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4】第233号）（以下简称“年报问询函”），公司收到年报问询函后高度重视，正在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展开回复工作。年报问询函为年报相关的例行事项，公司将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了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近期累计新增的诉讼、仲裁事项以及部分债务逾期、诉讼进展事项。上述事项对公司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公司将继续加强运营及应收回款、改善公司总体流动性，并积极与相关各方进行沟通，力争尽快妥善解决，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该事项，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及可转债。

#### 四、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其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五、其他说明

1、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证券简称：岭南转债；证券代码：128044）近日收盘价格波动较大，投资者在投资岭南转债时，应注意岭南转债市场价格波动风险。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5月25日